**南开大学本科学生予以退学情况记录表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学号 | 姓名 | 性别 |
| 学院 | 专业 | 年级 |
| 退学原因请对应《南开大学本科学生学则》2018年版第五十五条、2019-2021年版第五十六条款项（学生本人申请退学除外）填写，并后附佐证材料。附件目录一：1. \*\*\*学生予以退学佐证材料
2. \*\*\*学生予以退学告知情况说明及佐证材料
3. \*\*\*本人陈述和申辩情况说明及佐证材料
4. 以上不能涵盖，可自行添加和修改序号

学院经办人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学生所在学院意见予以退学情况，应提交学院党政联席会讨论和决定，并体现在学院意见中。 分管院长签字: 盖章 年 月 日 |
| 教务处意见学院报送的予以退学情况，应提交教务处处务会讨论。讨论通过的，应报校长办公会或校长授权的专门会议研究决定。 分管处长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|
| 附件目录二5. \*\*\*学生予以退学校长办公会或校长授权的专门会议纪要 6. \*\*\*退学决定书 7. \*\*\*退学决定书送达凭证8.\*\*\*申诉材料9.以上不能涵盖，可自行添加和修改序号  教务处经办人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备注： |
| 填写须知：1. 填写内容多时，可另附页。
2. 学生基本信息、退学原因、附件目录一由学院经办人填写、签名。学院意见、教务处意见由各单位该项工作分管负责人填写，并需加盖单位印章。附件目录二由教务处经办人填写、签名。
3. 附件目录一至少应当包括：（1）根据《南开大学本科学生学则》2018年版第五十五条、2019-2021年版第五十六条款项（学生本人申请退学除外）对学生作退学处理的证明材料；（2）告知学生予以退学的理由及依据，并告知学生享有陈述和申辩的权利，听取学生的陈述和申辩的材料说明及工作过程留痕；（3）学生本人陈述和申辩情况说明。

附件目录二至少应当包括：校长办公会或校长授权的专门会议纪要、退学决定书、退学决定书送达凭证。学生提出申诉的，还应当包括说明申诉情况的材料。 |

注：本表填写一式二份，待学校批准后，教务处留存一份，退学院一份